

# **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 立交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郑州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19 年 8 月**

# 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8 月 6 日，郑州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在郑州组织会议，对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议的单位有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河南湛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郑州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郑州市公路管理局、郑州中建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的基本情况

### （一）工程建设情况

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位于郑州市东郊。为现状商都路（原郑汴路）和京港澳高速公路圃田收费站处，与现有双喇叭型立交位置基本重合。本立交范围内现有道路主要有商都路（原郑汴路）、京港澳高速、既有双喇叭立交、陇海铁路，立交区域西北侧初步建好的郑州市综合交通物流区路网。

根据初步设计批复，同时结合郑州市城市总体规划，考虑到本立交的功能定位，确定了本项目的主要技术标准：

**1. G107 线郑州段改建工程主线：**一级公路（远期城市快速路），设计速度 100km/h，互通范围内设计速度 80km/h；

2. 郑汴路主线：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
3. 陇海路（规划路）：城市快速路，设计速度 60km/h；
4. 匝道：设计速度 30、40km/h；

5. 地面铺道：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D20-2006），同时满足《城市道路设计规范》（CJJ37-90）、《城市快速路设计规程》（CJJ129-2009）要求。

工程于 2010 年 3 月获得郑州市环保局关于《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郑汴路互通式立交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的批复》（郑环审（2010）27 号）。

工程于 2011 年 2 月获得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郑州市 107 国道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基础（2011）205 号）。

工程于 2011 年 12 月获得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107 国道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豫发改设计（2011）2237 号）。

工程于 2013 年 9 月获得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107 国道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豫交文（2013）585 号）。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7.2522 亿元。

## （二）工程变更情况

与环评阶段相比，本工程建设内容发生的主要变更如下：

### 1. 路线变化

主线环评阶段道路长度为 7.584km，实际建设长度为 7.639km。

## 2. 工程量变化

(1) 环评阶段工程新增占地面积 **288** 亩；工程实际新增占地面积 **343.6** 亩。

(2) 环评阶段工程全线土石方总量为 **31.9564** 万立方，实际建设土石方总量为 **16.4** 万立方，与环评阶段对比，减少 **15.5564** 万立方。

## 3. 声环境和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变化

(1) 环评报告书中噪声敏感点共计 **2** 个。

(2) 现场调查公路沿线噪声敏感点共计 **1** 个。

原环境影响报告书中 **2** 个敏感点（圃田营、圃田乡的商业居住混合区），本次验收调查道路沿线敏感点为物流港综合服务楼，原有圃田营、圃田乡的商业居住混合区已拆迁，不再作为敏感点。

该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物流港综合服务楼，本次噪声现状监测结果显示该区域满足声环境质量 **2** 类标准。

## 4. 是否重大变更判别

本次工程，实际建设的路线和环评报告线路走向基本一致，主要控制点无变化，线路长度较原环评增长量为 **0.059km**，对照 **2015** 年 **6** 月 **4** 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其中高速公路建设项目中“线路长度增加 **30%**及以上”和“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属于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更的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更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次工程经对照上述文件，均不属于重大变更，应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中。

##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 1. 生态环境

(1) 本工程对施工进度进行了合理安排，减少了过多的施工区域，缩短了临时占地的使用时间，施工完毕立即恢复了地表植被。

(2) 通过现场踏勘及资料分析，取土场均设置在线路沿线附近，采用平地取土方式，取土前进行了表土剥离，取土结束后，进行了土地整治及复耕，依据现场勘查，原有施工中的取土场，现已恢复为城市景观。弃土场也已采取平整绿化等措施，从目前的情况看恢复情况良好。

(3) 施工期间加强了对施工便道的养护，保持良好的路面状况，并定时洒水息尘，减轻了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4) 对开挖边坡、回填边坡的防护工程，在达到设计稳定边坡后迅速进行防护，同时做好坡面、坡脚排水，做到了施工一处保护一处。

(5) 经过现场调查，立交道路段路基边坡采用植草防护。从调查的情况分析，路堤边坡稳定，防护措施效果良好，边坡防护措施布局合理，可有效的防止水土流失的发生。

### 2. 声环境

(1) 项目施工尽量避开扰民时间，在村庄附近的施工路段和场所，禁止强噪声的机械在中午和夜间作业，以保证周边居民的正常休息。定期进行设备维修保养，以降低施工机械噪声。

(2) 沿线两侧敏感点处隔声窗降噪措施未落实，因沿线两侧部分村庄已拆迁。另外，由噪声监测结果数据可知各敏感点噪

声环境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本工程沿线交通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 3. 大气

本工程在施工建设中，认真执行了环保部门对公路环境空气影响的环评批复的意见，积极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减少公路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运营期全线位于城市区域，沿线为城市景观，大气扩散条件良好，通过加强对车辆的监督管理，运营期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 水环境

工程施工期间，对水域路段施工过程中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运营期项目基本无废水产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5. 社会影响调查

（1）本项目对拆迁居民进行合理的安置和补偿，积极落实了有关拆迁安置的各项政策。

（2）本项目的建设极大的改善了当地的交通条件、提高了当地市政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提升了区域整体形象，改善了投资环境，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发展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 三、验收结论

郑州市 G107 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环评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报告书批复的环境保护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四、建议及要求

1. 请根据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确定本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2. 请根据道路红线和噪声敏感点距离，进一步核实各噪声敏感点适用哪类声环境质量标准。

3、请补充运营期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照片。

4、请在项目地理位置图上示意新旧噪声敏感点位置。

验收工作组

2019年8月6日

### 签到表

会议名称	郑州市G107郑州段改建工程与郑汴路互通立交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		
时 间	2019. 8. 6	地 点	郑州市
签 名 区			
工作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河南基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王朝刚	经理	
郑州市公路局	李培培	主任	
郑州中建路桥设施技术有限公司	徐永利	工程师	
郑州市交通工程质量管理中心	闫建磊	主任	
郑州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高丽君		